

论《封神演义》民间故事叙事的属性

——与“文人小说观”商榷

李建武

【提要】根据格雷马斯对俄罗斯民间童话叙事模式的分析视角,《封神演义》也具有国外“英雄重建社会秩序”和“社会契约型”民间叙事模式,确认它具有世界普遍意义的特征。从中国本土民间故事叙事的内在文法去观照该小说,“吕字型”人物板块结构、隐含的当时神话与民俗,与中国民间故事叙事思维的深度同构性等,皆证明了《封神演义》有民间叙事的基本属性、特征。从而进一步确定它的民间色彩,回应了浦安迪的文人小说观。

【关键词】明代小说 《封神演义》 民间故事 叙事 同构性

【中图分类号】I207.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2952(2013)03-0105-05

美国著名学者浦安迪把明代小说“四大奇书”《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和《金瓶梅》都看成是写定者独立创作的文人之作,因而标榜“文人小说”的提法。^①这言下之意就是“四大奇书”是文人叙事,个性特色很强。而中国学术界,对于文人(或作为文人的写定者)在“四大奇书”中究竟起到多大作用,还是有许多争议的,最有代表性的是“世代累积型集体创作”的说法。^②以飞仙浪漫情调谱写先秦时代商周之战的明代小说《封神演义》(以下简称《封神》),^③其实也有同样的问题存在。

《封神》作者目前虽然主要有三大说法(一是日本内阁文库所藏的金明馆丛书初编本“许仲琳编辑说”,^④二是张政烺、孙楷第、柳存仁的“陆西星著作说”,^⑤三是“李云翔删改说”或章培恒的“许仲琳原著、李云翔删改说”^⑥),但各版本的《封神》在正文文字上基本没有什么不同。也正因此,这似乎更加表明《封神》是由某一个文人原创或编写的,从而证

明它是独立文人的作品或文人意味很浓的作品。

对于《封神》是不是文人许仲琳或其他文人独立创作,基于目前文献有限,笔者无法作出更深入的判断。但笔者通过细读这部小说,却发现它有着深厚的民间叙事的特征,这将有利于我们进一步确定它的民

- ① [美] 浦安迪:《明代小说四大奇书》,沈亨寿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6年版。
- ② 参见徐朔方《从宋江起义到〈水浒〉成书》,《中华文史论丛》,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第4辑;徐朔方:《〈金瓶梅〉成书新探》,《中华文史论丛》,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第3辑。
- ③ 本文所论《封神演义》内容均来自《古本小说集成(第四辑)·封神演义》,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
- ④ 《古本小说集成(第四辑)·封神演义》,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
- ⑤ 柳存仁:《陆西星、吴承恩事迹补考》,《中华文史论丛》,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第2辑,第146页。
- ⑥ 章培恒:《〈封神演义〉作者补考》,《复旦学报》1992年第4期。

间色彩。

一、与国外民间叙事的叙事模式相吻合

1. 符合民间童话中的“英雄重建社会秩序”模式

法国著名学者格雷马斯在《论意义》中谈到“英雄和社会秩序”在普罗普所分析的俄罗斯民间童话中的表现。这些童话在欧洲相当流行，是整个欧洲民间虚构形象的一个组成部分。在这些童话里，首先是社会秩序被打乱，英雄出现，被赋予成一个自救任务的社会权威，他担负着一个任务，任务的目标就是消除异化，重建被扰乱的社会秩序。并且让英雄扮演守信者的角色，与他建立一种契约关系，也就是如果他完成了契约，就会得到某种奖赏。由此看出，俄罗斯民间童话很多是演绎“英雄重建社会秩序”的故事。^①

《封神》其实也正好符合这种关于社会秩序重建的叙事，其中的姜子牙就是不知怕为何字的英雄。他屡次探险，接受纣王军队的征伐以及后来主动征讨纣王。他经历了“七死三灾”而无所畏惧，就是为了重建正常的社会秩序。小说的开篇就写到了纣王淫乱的本质，这为整个社会秩序被打乱埋下了祸根。为满足淫欲，纣王宠幸由狐狸精变来的妲己，炮烙大臣，杀害忠良，害死姜皇后和大臣黄飞虎之妻，造酒池、置肉林、建蜃盆，朝纲政纪丧失殆尽，社会秩序混乱，四方反叛，天下大乱。姜子牙为挽救社会，在元始天尊指示下建立封神台，给各路人仙大加封赐（即封神），最后宣读封神榜。他正是被作者赋予成一个自救任务的社会权威。他在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是周营的丞相，武王的相父，同时又被武王拜为大元帅、大将军。他担负的任务就是消灭残暴荒淫的纣王，废除暴政，重建仁政，重建被扰乱的社会秩序。姜子牙最终完成了封神契约，得到了武王的“奖赏”——被封为齐侯，名列于五侯九伯之上（第100回）。

2. 符合民间童话中的“社会契约型”叙事模式

《封神》里命中注定的封神榜既要求阐、截教双方都有阵亡，也要求姜子牙打败商纣和截教，最后封神，周朝建立。用前文提到的格雷马斯的术语说，它就是社会契约。^② 这是在支使者1（ D_1 ）封神榜和对头1（ T_1 ）纣王之间形成的巨大冲突，用符号表示就是 $D_1: T_1$ 。与此同时，主角姜子牙（S）和对头1（ T_1 ）纣王之间也形成巨大冲突，用符号表示就是 S:

T_1 ，他们之间的关系实是社会契约的直观展现。该社会契约总的来说，就是“封神契约”。

对头1纣王企图与封神榜、天命抗争，与姜子牙抗争，这就违背了社会契约。但对头1得到了保纣文臣武将的支持，又得到截教中人的帮助，可以说在纣王和他们之间建立了一种地方契约。这个地方契约可用“ $T_2 T_3 T_4 T_5 / T_1$ ”表示。它的功能就是阻逆、对抗社会契约，可用“ $T_2 T_3 T_4 T_5 / T_1: S$ ”表示。而主角姜子牙及其助手们（如黄飞虎、苏护、邓九公、土行孙夫妇、李靖父子、洪锦夫妇等）与武王之间建立了另一种地方契约，可用“ $SH_1 H_2 H_3 H_4 / R_1$ ”表示。姜子牙顺应天命，完成封神大任，这叫顺应社会契约，因而姜子牙及其助手与武王之间的地方契约又可称为“社会契约”的“子契约”，与纣王集团的地方契约相对立。这种对立形式可用“ $SH_1 H_2 H_3 H_4 / R_1: T_1$ ”表示。正是由于姜子牙及其助手的努力，兴周灭纣大业得以成功（第98回），对头纣王抵抗不了命运的安排，不得不自焚而死；阐截二教的恩恩怨怨也在此完结，封神榜被宣读，姜子牙完成封神，社会契约才去掉神秘面纱，而以完整形态出现在读者面前，或者说，是“封神契约”这一社会契约的履行、完成与标举，社会秩序重新被确立。

由此我们便知整个《封神》故事的叙事模式，如下所示：

(1) 对头1罪孽产生 + (2) “封神榜”社会契约出现 + (3) 第一个地方契约（对头1派兵镇压西岐和阐教） $T_2 T_3 T_4 T_5 / T_1: S$ （ $\times N$ 次）+ (4) 第二个地方契约（主角与助手们迎击商军和截教） $SH_1 H_2 H_3 H_4 / R_1: T_1$ （ $\times N$ 次）+ (5) “封神榜”社会契约的完整呈现与重新确立（第99回）。

这个叙事模式就是《封神》故事的深层语法，即一种社会契约型的叙事模式。当然，从中可看出，该叙事模式与普罗普在俄国民间童话故事中发现的某些模式有些相似。但由于目前尚未发现《封神》受到外国民间文化直接影响的文献材料，因而，笔者只能从上述叙事角色、功能与模式的比较中作出推断，推断的目的不是用来说明《封神》的叙事是国外民间童话叙事，而是指出其叙事带有民间童话色彩，具有世界普遍意义的民间叙事特征。

① [法] A. J. 格雷马斯：《论意义》，冯学俊、吴泓缈译，百花文艺出版社2005年版，第244～245页。

② [法] A. J. 格雷马斯：《论意义》，冯学俊、吴泓缈译，百花文艺出版社2005年版，第244页。

二、与国内本土民间叙事的关系十分密切

其实,《封神》不仅具有国际通行的民间叙事特征,且具有典型的中国民间故事叙事特征。以下就从与中国本土的民间故事叙事的关系角度来考察。

1. 中国本土民间叙事中的“吕字型”结构与《封神》人物板块

何谓“吕字型结构”?这是笔者借用地质学上“板块”的概念,用“人物板块”指紧密关联的众多人物构成的一个最高级别的集合,如“吕”含有两个“口”。每个“口”代表着属于同一集团的人物所形成的一个“人物板块”。“吕”就是两大板块。^①吕字型人物板块结构可谓就是中国民间故事角色模式的“隐形结构”。

考察中国民间故事类型,我们发现两两对立的角色模式是其很重要的特征,如常有相互对立的两种人物,他们或为亲兄弟,或情敌,或朋友,或分属地主与下层农民。而关于两兄弟纠葛的故事相当多,流传广远,其中两个主要类型流行至今,一是“长鼻子”,二是“狗耕田”。^②

“长鼻子”故事类型是:弟弟虽受哥哥欺负,但却能意外地进入深山野地,获得宝物而致富致强;哥哥因贪心驱使依样画葫芦,却遭到“长鼻子”等形式的惩罚。我们不妨借用数据来显示这一类型故事的众多。20世纪有:30年代艾伯华编的《中国民间故事类型》收有此类型故事28篇;70年代丁乃通的《中国民间故事类型索引》收有此类型故事59篇;90年代《中国民间文学集成》出版,华中师大刘守华等人统计此类型故事已达百篇。^③具体故事有陕西《赵富与赵宝》、四川《长鼻子哥哥》、鄂西土家族《金壶和银壶》、云南佤族《贪心的哥哥》等。这类故事人物一般都简单,仅分为性格、品质迥异的弟弟与哥哥,而叙述者往往同情受欺凌的弟弟,憎恨心地邪恶的兄嫂。

“狗耕田”类型的民间故事则一般讲兄弟分家,弟弟因为老实而受哥哥的欺负,只分得一条狗,但狗能耕田,故弟弟能致富;后来哥哥也仿效,借狗耕田,但狗不听使唤,哥哥将狗打死,结果哥哥遭到报应和惩罚。具体故事有《诚实得福》、《两弟兄分家》、四川的《弟弟和哥哥》、广西水族的《老大和老二》、福建的《哥哥与弟弟》等。

还有一些民间故事是讲两位朋友的,被刘守华

等人称为“两老友”类型。如汉族的《好心大哥和坏心大哥》、《两伙计》,白族的《两老友》,普米族的《本分人和狡猾人》,怒族的《好人与坏人》,壮族的《张三和李四》,水族的《阿东和阿西》,毛南族的《爱实与爱勾》,仡佬族的《两老庚》等。这两个朋友一个心地善良、老实本份,一个心地狠毒、贪婪残忍。^④

这些民间故事来自中国国内的不同民族,但都鲜明地呈现出“二元对立”的特点,两个主要人物一好一坏,构成矛盾的双方,结尾大多是好人好报,坏人恶报。这种角色模式的“隐形结构”其实就是笔者所谓的“吕”字型结构,即角色人物分两大块,但两大块又不是完全相等,“吕”字是上面的“口”小,下面的“口”大,“口”大的一方是作者(或叙述者)同情赞扬的一方,“口”小的一方是作者批评痛恨的一方。但整体来讲,吕字型结构强调的是对立的两块。这种吕字型结构的角色模式最大的作用就是造成对比鲜明的效果。

而《封神》的人物也主要分为两大板块:阐教与截教,或周岐方与商纣方,自然可谓形成了吕字型板块结构。^⑤由此可见,其完全符合中国民间故事叙事的基本角色模式,具有相当的民间叙事性。

2. 《封神》人物安排与中国民间说唱、戏曲表演艺术两两对出的人物布局

早在中国早期民间表演艺术中,就常有人物两两对出的模式,这二人常处于对立或反衬的关系,即一人为正面角色,另一人为丑角。民间这种叙事(或表演)模式,从戏曲俗文学的渊源上,可往上溯,如以唐代盛行的“参军戏”为例来考察。“参军戏”就是将人物分为两个主要角色,一为参军,一为苍鹘——这种模式可以留给读者鲜明而深刻的印象。

由参军戏演变而来的旦本、末本的元代杂剧和生旦各领一线的元代南戏与明代传奇也遵循了两两对出

① 李建武、孙之卓:《中国古代长篇小说的“口、吕、品、器”字型人物板块结构》,《长江师范学院学报》2010年第2期。

② 刘守华主编《中国民间故事类型研究》,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529~547页。

③ 刘守华主编《中国民间故事类型研究》,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529~530页。

④ 以上民间故事出处均引自刘守华主编《中国民间故事类型研究》,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529~547页。

⑤ 李建武、孙之卓:《中国古代长篇小说的“口、吕、品、器”字型人物板块结构》,《长江师范学院学报》2010年第2期。

的思维模式。南戏和传奇叙事讲生旦各领一线、齐头并进,如《琵琶记》中蔡伯喈和赵五娘苦乐交替。这种人物布局与安排很容易给《封神》作者以深刻的启发,如《封神》对阐、截二教战斗过程的叙述就是对正邪两方的交替叙述。《封神》作者常用“不表”、“且说”、“话说”来进行转换,一会儿叙述阐教故事,一会儿叙述截教故事,一会儿叙述周营,一会儿叙述纣营,形成阐、截二教或周、纣两方各领一线、齐头并进。两条线索交错发展,互相映照、补充,最后在第99回姜子牙封神时重合。因而,我们不排除认为,《封神》作者受到了中国传统社会里民间说唱文学(如戏曲)叙事思维的极大影响。

3.《武王伐纣平话》、“姜子牙斩将封神说词”为《封神》具有中国民间叙事渊源提供了文献佐证

《封神》本来就是由史书、民间传说、讲史话本发展而来的。武王伐纣故事很早就民间流传,孟子、荀子、韩非子等人在他们的著书中均提过“武王伐纣”,司马迁则将其写入《太史公书》(即后人所谓《史记》)。后来,元代民间说唱艺人汲取《史记》的“武王伐纣”母题,加以改写,写成了《武王伐纣平话》加以说唱、流传。后来姜子牙斩将封神传说逐渐传播开来。时至明代,民间仍有大量的“姜子牙斩将封神说词”流布。如明代的李云翔就说:“俗有‘姜子牙斩将封神’之说,从未有缮本,不过传闻于说词者之口,可谓之信史哉?”^①据此类文献推测,在《封神》成书之前,民间的确广为流传“武王伐纣”故事、“姜子牙斩将封神”说词。这些为《封神》具有中国民间叙事渊源提供了直接的文献佐证。

4.《封神》大量神话与民俗的存在是其民间叙事又一力证。

《封神》与《西游记》一样,都具有民间神话的基本思维,那就是想象释佛与神仙具有超凡的魔法、法宝,构成能上天入地的动物、植物神等。民间有很多关于佛、神仙的传说。而《封神》采用了老子、元始天尊、燃灯佛等民间神话中有关佛、神仙传说的内容,并以此为基础,想象编织出一个缤纷绚烂的神佛世界。《封神》作者还注意充分地吸收当时民俗养料,这使得作品呈现出一定的民间思维。首先,其很多人物就是民间道教信仰的神,如元始天尊、老子、伏羲与神农(第81回)、“三清”(上清、玉清、太清道人,第77回),其他有土地、二十八宿星君、雷公、电母、风伯、雨师、山神、河神等。其次,其中许多信仰与元明民间习俗一致。如第99回云霄三姐妹封为“坑三姑娘之神”,其执掌的“混元金斗即人间之

净桶。凡人之生育,俱从此化生也”,规定不论仙人、圣人、君王、庶民,投胎落地前都要在混元金斗中经过一番“转劫”。这就是明代民间的马桶与厕神信仰。殷郊封为执年岁君太岁之神,管当年的休咎;杨任封为甲子太岁正神,掌管人间过错。这些隐含了那时“太岁头上不可动土”的民俗。第92回杨戩收梅山七怪的故事则涉及二郎神和哮天犬的民俗信仰。第16回姜子牙收妖时念的“孽畜不落,更待何时”隐含了“姜太公在此,诸神退位(或归位)”的民俗。由以上民俗可见,《封神》在本质上濡染了民间故事叙事的内涵。

三、《封神》与民间故事叙事思维的同构性

综上所述,民间故事叙事的确给《封神》作者以巨大的影响。从深处溯源,就是《封神》叙事思维与中国传统社会里的民间故事叙事思维呈现着同构性关系。归纳起来,这种同构性关系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 整体设计上的同构。如前所述,一些民间故事在整体上就只是设立好坏分明的两个主人公。其中一个道德卑劣,一个道德高尚;一个是主角,一个是对头。道德卑劣者往往嫉妒并陷害道德高尚者,故两人之间隐含着相互的矛盾与斗争。这就是人物整体结构上的“阴阳双构”,或者说“吕字型”板块。《封神》在整体上也是先确定周文王、武王与商纣王的对立,然后将道教分成对立关系的阐教和截教,其叙述的主要内容就是周、商之争和阐、截之争。阐教辅助武王,截教辅助纣王,界线分明,构成矛盾对立的双方,分成两大人物板块。这种板块式的简单划分便于读者领悟,是讲究“二元对立”的叙事思维的体现。《封神》这种二元对立的“吕字型”板块思维正好符合民间故事中角色对立的模式。故可以说,《封神》在基本事件的设计上与民间故事叙事是同构的。

2. 人物属性设置上的同构。民间故事中好人坏人本是相仿的,或为兄弟关系(“长鼻子”和“狗耕田”类型),或为朋友关系(“两老友”类型),但他们分属不同的道德类型。《封神》也善于设置一些相仿但又属性相对的人物阵营。如阐教和截教本都是道教鸿

^① 《封神演义序》,《古本小说集成(第四辑)·封神演义》,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

钩道人旗下的派别，但前者道德较高尚，后者道德较卑劣，前者保护仁德的周武王，后者支助残暴的商纣王。姜子牙和申公豹同为元始天尊的弟子，但前者助周，后者助商，两者展开了殊死的斗争。郑伦和陈奇被称为哼哈二将，本领相仿，都会从鼻孔里出气，但两者分属道德迥异的周、商阵营。阐教土行孙和截教张奎，都会土遁，但两人是冤家对头，也分属周、商阵营。再如邓婊玉和高兰英，两人本领相仿，一人会撒五光石，一人会使太阳神针；两人都为人妻，前者是土行孙之妻，后者是张奎之妻。但两人也是冤家对头。可见《封神》的人物两两对出、呈对称性的出场与民间故事中人物属性设置的思维是同构一致的。

3. 作者感情态度上的同构。民间故事中的好人是叙述者同情欣赏或赞扬的对象，而坏人或贪婪卑鄙的人是叙述者鄙夷的对象。这种叙事的好处是读者从阅读中，或听众从聆听文本中能清晰地感受到叙述者的思想态度、感情倾向、叙事伦理和叙事立场，而不会出现大的误判；读《封神》也是如此，读者会很容易地了解到作者赞扬阐教为正教、贬抑截教为邪教的感情倾向。这种清晰而鲜明的情感态度说明作者深受民间故事叙述模式的影响。

4. 故事结局安排上的同构。民间故事中的结局一般为“好人终有好报”，变得富贵或飞黄腾达，“坏人终有恶报”，遭到无情的惩罚。从前述“长鼻子”、“狗耕田”、“两老友”故事类型就可以看出这点。《封神》也是如此，品地较纯正、道德修养较好的阐教取得彻底胜利，而心术败坏、道德卑劣的截教遭遇全军

覆没的悲惨下场，其通天教主最后是孤零零、尴尬地被师父鸿钧道人带走。《封神》这种结局安排实由民间佛教故事“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叙事思维而来，两者呈现同构一致性。

从以上深层的叙事文法、叙事逻辑的剖析中可以看出，《封神》与中国民间故事的叙事模式的确存在着诸多同构性关系，说明作者受民间叙事模式的影响很深。不管这个作者是不是同时代的人的集体，还是独立创作的写定者，我们都能发现，作品本身的文本已经刻上了相当深的民间叙事的痕迹，或者说，至少在潜意识或集体无意识层面，《封神》作者已经深深打上了民间故事叙事的烙印。

而《封神》不仅具有中国本土民间叙事的属性与特征，且具有世界普遍意义的民间叙事特征（见前文论述）。故可以说，在叙事的本质属性上，《封神》就是一种民间叙事，具有充分的民间性和鲜明的民间色彩。这也算是从《封神》研究的角度对浦安迪的“文人小说观”作出的回应和商榷。

〔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2012 年度重点项目“秦汉文学史”（12AZW006）、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项目“秦汉文学史”（yzdn2007—8）、教育部人文社科 2011 年度项目“中国古代小说进出书场研究”（11YJA751026）阶段性成果〕

本文作者：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博士后，广东培正学院副教授
责任编辑：马光

Property of Folk Tales Narration in *The Creation of the Gods*

Li Jianwu

Abstract: With the analysis of the narrative mode in Russian folk fairy tales by Greimas, this article suggests that *The Creation of the Gods* possesses the common narrative mode of folk fairy tales in foreign literature, which concerns “hero to rebuild social order” and “social contract model”. Furthermor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internal structure in Chinese native folk-tale narration mode, for instance, figure plate construction of “lv” (吕), implication of contemporary mythology figures and folk customs and ideological commonality with Chinese folk-tale narration, it all proves that *The Creation of the Gods* has the basic property and feature of folk-tale narration mode. Therefore, all the statements determine the tale's folk pattern, and respond to the *Literati novel concept* by Andrew H. Plaks.

Key words: novel in Ming Dynasty in China; *The Creation of the Gods*; folk-tale; narration; ideological commonality